第一太平戴維斯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辦理彰化交流道旁精華工業廠房公開標售案

標售公告

一、 第一太平戴維斯股份有限公司（下簡稱「標售單位」）受託辦理公開標售【彰化交流道旁精華工業廠房】(下簡稱「標售標的」）標案（下簡稱「本標案」)。

二、 標售內容：

（一）標售標的：彰化縣彰化市莿桐莊 5 之 3 號、彰鹿路 87 號及其所座落土地全部。

（二）標售底價：請參閱「投標須知」等文件。

（三）標售標的之保證金金額: 請參閱「投標須知」等文件。

（四）標售標的按點交時之現狀點交予得標人，得標人不得以標售標的有任何物之瑕疵為由，向委託單位或標售單位以任何理由請求價金酌減、廢標、拒簽或解除已簽訂如本標案之「投標須知」附件一之「不動產買賣契約書」、請求損害賠償、或其他任何主張或請求。

三、 投標規定事項：

（一）投標人資格：

1. 凡依中華民國法律許可得在中華民國領土內購買不動產之國內、外法人或自然人均可按投標須知及其附件之相關規定參加投標。

2. 投標人如為非中華民國法人（無論是否經過中華民國認許）或自然人，應受土地法（包括但不限於第 17 條至第 20 條及第 24 條）之限制；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參加投標，應受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及其相關法令(包括但不限於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取得設定或移轉不動產物權許可辦法）之限制。

（二）一律採取「通訊投標」方式，標售單位於開標日現場不收受任何投標文件。投標人之「投標封」限於民國 115 年 4 月 7 日下午 5 時前，以郵局雙掛號函件寄送達委託單位及標售單位指定之郵政信箱（即臺北信義郵局第 199 號信箱）收訖；其餘請依投標須知規定辦理。

四、 開標日期及地點：

本標案開標日期及地點為 115 年 4 月 8 日下午 2 時整，於標售單位（第一太平戴維斯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 68 號 21 樓）會議室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臺北市市政府宣布恢復上班之第一個營業日下午 2 時整同地點開標。

五、 投標文件：

有關本標案之「投標須知」及其附件等相關文件，自 115 年 1 月 28 日起至 115 年 4 月 7 日止之營業時間內（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止），請至標售單位（第一太平戴維斯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 386 號 25 樓之 3）購買（每份新臺幣 3,000 元整（稅金內含））。

六、 停止標售：

委託單位及標售單位得不附理由隨時停止或延期標售本標案，並退還投標人已寄送之投標封，投標人不得異議，且不得為任何主張或請求。

七、 其　　他：

其他有關事項請參閱「投標須知」等文件或來電洽詢標售單位聯絡人：

電話：(04) 2255-5699

賴冠維 先生（分機 19，手機 0918 035 579）
蔡佳臻 小姐（分機 32，手機 0936 885 007）
王清山 先生（分機 20，手機 0939 777 473）
李郡凱 先生（分機 12，手機 0916 648 286）